

寻亲公告

2024年4月4日，丽水市莲都区人，因水花到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头门山镇派出所报案，于2024年4月4日在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头门山镇人民医院附近路边捡到一名女性弃婴（具体姓名和地址不详，无联系方式），当时女婴身上穿有一件白色衣服和白色的帽子，蓝色鞋子，无其他衣物。物品至今未失，其父母一方物主至今仍未寻回。现经初步核实，该女婴已抚养2年多，其亲生父母证件前来认领，逾期，孩子将被依法安置。联系人：陈庆炎，联系电话18212417713。

2026年7月13日